

112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須知

課程期間請準備口罩

目 錄

一、入學須知.....	2
二、研習課程表.....	4
三、服裝儀容須知.....	7
四、住宿須知.....	8
五、體檢及兵役須知.....	17
六、其他注意事項(含工讀訊息、車證申請、請自備電腦用耳機).....	20
七、校內(人文室、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校外(教育部急難慰問金) 獎助學金服務聯絡窗口.....	23
八、學校位置.....	24
九、住宿生郵寄包裹黏貼表.....	25
十、常見問與答.....	26

入學須知

一、報到時間：8月30(星期三)上午0800時至中午1200時止，請於規定時間抵達學校完成報到手續，未到者以曠課論。(8月30日上午0800時至1200時，於花蓮火車站後站備有交通車實施接送服務，請多加利用)。

二、報到地點：

(一)專科部女同學(含轉學生)——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二段405號。

【致真樓】一樓報到服務臺，電話：(03) 8572158轉2再轉1。

(二)研究所、二技部、四技部女同學(含轉學生)——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二段407號。

【致善樓】一樓報到服務臺，電話：(03) 8572158轉2再轉2。

(三)男同學(含轉學生)——花蓮縣吉安鄉建國路二段409號。

【致美樓】一樓報到服務臺，電話：(03) 8572158轉2再轉3。

三、報到日注意事項：

(一)住校生報到後→查看班級、學號、寢室號碼→至【大喜廣場】領取休閒服及領取預訂寢具、採購日用品→入住分配寢室，立即換穿夏季休閒服、運動褲、白色短襪、白色運動鞋(若學校休閒服未發放，上衣請著白色素面短袖POLO衫，下著請著藍色運動長褲為宜)→1130時至1250時至餐廳規劃地點取用素食午餐(免費供應)→13:00時在各棟宿舍一樓門口集合，參加『新生輔導研習課程』(由班級輔導幹部引導至校內集合場地(如課表))。

(二)非住校生當日請穿著白色短襪及白色運動鞋至宿舍區報到→查看班級、學號→至【大喜廣場】領取休閒服→衣服領取後，女同學請至【五專部致真樓、研究所、四技部、二技部致善樓】招待室、男同學請至【致美樓】招待室，換穿夏季休閒服及運動褲(若學校休閒服未發放，上衣請著白色素面短袖POLO衫，下著請著藍色運動長褲為宜)→1130時至1250時至餐廳規劃地點取用素食午餐(免費供應)→13:00時於各棟宿舍一樓門口集合，參加『新生輔導研習課程』(由班級輔導幹部引導至校內集合場地(如課表))。

(三)家長於1300時至1330時請隨慈懿爸爸媽媽引導前往【智耕樓演藝廳】參加『校級家長座談會』(自由參加)，1510時參加『所系科家長座談會』(自由參加)，座談會結束後，1600時至1620時於校門口備有交通車接送家長至火車站，請多加利用。

所系科家長座談會地點如下：

系 別	地 點	主 持 人	實 施 時 間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致耕樓4F階梯教室	醫放系主任	1510時 至 1600時
護 理 系	圖書館大禮堂	護理系主任	
醫務暨健康管理系	情境教室	醫管系主任	
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北階軍訓教室	資管系主任	
經營管理系	知足咖啡二館	經管系主任	

四、『新生入學輔導研習』相關說明：

(一)研習時間：8月30日(星期三) 1330時至9月1(星期五) 1730時止，研習期間依規定穿著校服(休閒服裝)(若學校休閒服未發放，上衣請著白色素面短袖POLO衫，下著請著藍色運動長褲為宜)。

(二)【住校生】一律住校，禁止申請外宿；【非住校生】於每日課程結束後返家，翌日於規定時間返校報到，禁止遲到或缺曠，違者依「學生獎懲辦法」及「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辦理。

(三)研習地點：慈濟科技大學(地址：970花蓮市建國路二段880號)

總機號碼(03)8572158，各單位分機如下：

教務處—轉2461、2318、2366、2432 (報到註冊及課務相關業務)

學務處—2341、2489、2725、2741(新生入學輔導、服儀規定)

總務處—轉2748 (制服)、2390、2357 (寢具/生活用品訂購)

會計室—轉2736、2229 (繳費相關業務)

課指組—轉2396、2397、2342、2340

(教育部補助、校內外獎助學金、就學貸款相關業務)

衛保組—轉2313、2362、2417 (新生健檢相關業務)

宿舍承辦單位—轉2317、2741

致真樓—轉2再轉1

致善樓—轉2再轉2

致美樓—轉2再轉3

校安中心(值班教官) 24小時專線—(03)8571463

五、配合新生英文分級測驗，請自備電腦用耳機。(無線耳機無法使用)

六、開學日期(正式上課)：9月4(星期一)上午0800時，住宿生請於9月3日(星期日)晚上2230時前返回宿舍收假點名。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新生(轉學生)入學輔導研習課程表

日期	8 月 30 日 (星期三)		
時間	課程內容		
07:30 08:00	各場地工作人員暨學生輔導幹部就位		
08:00 12:00	一、報到地點：學生宿舍（致善樓、致真樓、致美樓「報到服務臺」） 二、領取休閒服、運動褲（地點：大喜廣場） 三、領取預訂之寢具及生活日用品（地點：大喜廣場） 四、整理寢室內務及個人行李（地點：各寢室） 五、整理服裝儀容（換穿夏季休閒服及藍色運動褲） （若學校休閒服未發放，上衣請著白色素面短袖 POLO 衫，下著請著藍色運動長褲為宜，搭配白色短襪及白色運動鞋）		
12:00 13:00	午餐（學校提供）—家長及新生自由用餐 地點：宿舍區餐廳(位置 B1)		
13:00 13:30	新生集合帶至各班教室就位（集合地點：各棟宿舍一樓廣場）		13:00-13:30 引導家長就座至座談會會場
13:00 17:30	體檢—智耕樓演藝廳含前廊 13:00 護理科五一甲 護理科五一乙 14:10 護理科五一丙 護理科五一丁 15:10 護理科五一戊 護理科五一己	各班班會 13:30-15:10 班級：四技、二技部、護理科五一戊、五一己 地點：班級教室 一、遴選班級幹部 二、餐費儲值 三、外宿調查 四、專車調查 五、冷氣卡購置	家長座談會 13:30-15:00 地點：圖書館大禮堂 1.護理系 2.醫放系 3.醫管系 4.資管系 5.經管系
		各班班會 15:20~17:00 班級：護理科五一甲、五一乙、五一丙、五一丁 地點：班級教室 一、遴選班級幹部 二、餐費儲值 三、外宿調查 四、專車調查 五、冷氣卡購置	所系科家長座談會 15:10-16:00 1.護理系—圖書館大禮堂 2.醫放系—E204 教室 3.醫管系—D304 教室 4.資管系—C106 教室 5.經管系—智耕樓 018 知足咖啡二館
		四技部英文分級檢測 15:30~16:40 ★請務必自備電腦用耳機 地點:電腦教室 7 間(70") 對象:護理系(甲、乙班)、經管系、資管系、醫放系、醫管系	16:00-16:20 各所系科工作人員引導家長至校門口搭乘專車 16:20 家長賦歸
17:20 18:30	晚餐 地點：各班級教室		
18:30 22:00	住宿生—集合帶隊返舍、外宿生—實施安全教育後離校返家 2000—2200 盥洗、宿舍內務示範，規範說明選宿舍幹部，同寢室友認識交流。 2200—2300 打掃 2300— 就寢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新生(轉學生)入學輔導研習課程表

日期	8 月 31 日 (星期四)		
時間	課程內容		
06:30	一、起床盥洗		
06:50	二、整理服裝儀容及內務 (夏季休閒服)		
06:50	三、環境清潔 (宿舍)		
06:50	活力早餐		
07:50	地點：教室 (宿舍)		
07:50	住宿生集合就位、外宿生返校報到		
08:00	地點：教室		
08:00 12:00	體檢—智耕樓演藝廳含前廊	五專部英文分級檢測	08:00~09:10 各所系活動-新生入學說明會
	08:00 護理系二一甲	08:00~9:10 ★請務必自備電腦用耳機	1. 醫放系—E204 教室
	護理系二一乙	電腦教室 (70")	2. 醫管系—D304 教室
	08:40 護理系二一丙	新生團體衛生教育(50")	3. 資管系—C106 教室
	醫放系四一甲	09:20~10:10	4. 經管系—智耕樓 018
	09:40	主辦單位：衛保組	知足咖啡二館
	12:00 護理系四一甲	地點：協力樓	
	護理系四一乙	對象：五專、二技、四技(除體檢班級)	
	10:30 資管系四一甲	上課地點：圖書館大禮堂	
	醫管系四一甲		10:40~12:00 各所系活動-新生入學說明會
經管系四一甲		護理系—圖書館大禮堂	
10:50	碩士班、進修部學生、轉學生		
12:00	午餐		
13:10	地點：班級教室		
13:10	學生學習歷程簡介 地點：圖書館大禮堂		
13:50	負責簡介單位：電算中心、實習就業組		
14:00	第一批選課(含路程)		
14:30	選課班級：四技護理系部、醫放系、資管系		
14:30	第一批		
15:00	UCAN 生涯輔導		
15:10	第二批選課(含路程)		
15:40	選課班級：經管系、醫管系、護二一甲、護二一乙、護二一丙		
15:40	第二批		
16:10	UCAN 生涯輔導		
16:20	第三批選課(含路程)		
16:50	選課班級：五專		
16:50	第三批		
17:20	UCAN 生涯輔導		
17:20	晚餐		
18:30	地點：各班級教室		
18:30	人文室活動(走入幸福門 地點：六樓圖書館大禮堂)		
21:00			
21:00	住宿生集合帶隊返舍—盥洗		
21:20	外宿生實施安全教育後離校返家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新生(轉學生)入學輔導研習課程表

日期	9 月 1 日 (星期五)
時間	課程內容
06:30	一、起床盥洗
06:50	二、整理服裝儀容及內務 (夏季休閒服)
	三、環境清潔 (宿舍)
06:50	活力早餐
07:50	地點：教室
07:50	各場地工作人員暨學生輔導幹部就位
08:00	
08:00	新生始業式－圖書館大禮堂(30")
08:30	
08:30	課指組業務說明－圖書館大禮堂(30")
09:00	
09:00	生輔組業務說明－圖書館大禮堂(30")
09:30	
09:30	全人教育中心業務說明－圖書館大禮堂(30")
10:00	
10:00	地點——圖書館大禮堂、智耕樓演藝廳
16:30	對象:五專、二技、四技學生
	10:00-16:30 人文課程活動
17:00	▶放假專車 (9 月 1 日星期五) 發車時段:1700~1730 時(3 車次) 地點:校門口至火車站 ▶返校專車 (9 月 3 日星期日) 發車時段: 2030 時、2100 時、2130 時(3 車次) 地點:花蓮後火車站至校門口 ▶於 9 月 4 日(星期一)上午 0800 時到校上課。
未安排課程班級請引導認識學校環境。(圖書館，校史館、原民館、活動中心或各系特殊教室解說及規範)	

服裝儀容須知

※研習期間請依規定穿著校服及整理服裝儀容。

一、服裝：

- (一)【研習期間】8月30日(星期三)至9日1日(星期五)：請穿著夏季休閒服裝（短袖休閒服上衣搭配藍色運動長褲，休閒服三顆鈕釦扣妥，上衣紮進運動褲內，搭配白色素面運動襪及白色素面運動鞋。**(若學校休閒服未發放，上衣請著白色素面短袖POLO衫，下著請著藍色運動長褲為宜，搭配白色短襪及白色運動鞋)**

請注意：運動鞋鞋面為白色，【有色圖騰請勿超過鞋面1/3】。

- (二)【正式上課】每週三穿著制服：

- 1.【女同學】請搭配白色素面短襪及白色素面平底皮鞋或護士鞋(褲裝著黑皮鞋，禁穿裸襪)。
- 2.【男同學】請搭配白色素面短襪及黑色素面平底皮鞋，打領帶及繫皮帶(皮帶(扣)及領帶(夾)新生報到贈送)，男同學襯衫紮進西裝褲內。
- 3.【請留意】短襪（襪長高於腳踝5至10公分），帆布鞋不屬於規定款式內。
- 4.【休閒服裝】除週三外，其餘時間穿著休閒服裝。

服儀網址：<https://dad.tcust.edu.tw/p/412-1003-3987.php?Lang=zh-tw>

二、儀容：學校注重形塑個人品德形象，下列事項請遵守。

- (一)髮型：以整齊、樸素、簡單、富朝氣、便於梳理、適合學生身份為原則，本校學生禁止染髮（提醒：已染髮者請於8月30日報到前，自行處理恢復成黑色），嚴禁蓄留鬍鬚。

- (二)全體同學禁戴鼻環、舌環、眉環，耳環與刺青。

- (三)指甲：剪短修齊，禁止搽抹指甲油。

- (四)學校地處多雨區域，煩請再備妥一雙白色運動鞋，以利上課使用。

禁止穿著拖鞋進出公共場所(含校區、宿舍區)。建議攜帶防止滑涼鞋，便於例假日休閒使用。

住宿須知

一、住宿申請：與線上註冊同步進行，有/無申請住宿，均請勾選。

(一)五專部護理科設籍【花蓮市、吉安鄉、新城鄉】說明：

- 1、不申請住宿者，請線上註冊勾選【住宿確認】後，於新生報到當日持證明文件戶籍謄本繳至報到處，得返家居住。
- 2、非上述身份者，依規定住宿。

(二)研究所/二技、四技部採自由申請。

(三)寢室床位分配表於08月24日(星期四)上午09時，公告學校網頁【新生】專區，請自行上網查詢。提醒：住宿費列入學雜費繳納。

(五)住宿生自備物品：

寢具統一規格：標準單人尺寸(請參考下列「寢室設施」圖片)。

寢具統一顏色：素面淺藍色。

- 1、蓋被(含被套、被胎)。
- 2、墊被(墊被套、床包)。
- 3、枕頭〈含枕頭套〉。

4、環保餐具(可密閉之餐盒、環保筷、環保杯)

5、原住民獎助生、新住民由慈濟志業體以及衛福部玉里醫院獎助生由衛福部玉里醫院提供寢具一組，於新生報到時領取。

6、8月30日(星期三)報到時，請備妥上列物品或向廠商訂購(依新生報到程序領回)。



7、注意事項：

- (1)除鞋類外，其餘物品廠商當日提供零售服務(含環保餐具)。
- (2)寢室床位空間有限，僅供放置個人寢具，勿放置其他物品。
- (3)宿舍一樓設置電腦教室及提供列表機、配膳室，使用前請向舍爸舍媽詢問。

二、寢室設施說明：

※五專部、二技部及四技部【女生】寢室(致善樓、致真樓)：

- (一)每人每學期收費 5,000 元。
- (二)四人雅房，衛浴設備為同樓層共用。
- (三)床鋪(平鋪、上鋪，依現況安排)。
- (四)寢室備有木質書桌(燈)、椅子、衣櫥、置物櫃、吊扇、冷氣機(冷氣卡/儲值請至會計室詢問)及網路。
- (五)衣櫥及書桌備有可上鎖之扣環，請自備鎖頭。

※五專部、二技部及四技部【男生】寢室(致美樓)：

- (一)每人每學期收費 6,500 元。
- (二)四人套房，衛浴設備為同寢室共用。
- (三)寢室內備有木質書桌(燈)、椅子、衣櫥、置物櫃、吊扇、冷氣機(冷氣卡/儲值請至會計室詢問)及網路
- (四)衣櫥及書桌備有可上鎖的扣環，請自備鎖頭。

※研究生（女生一致善樓，男生一致美樓）

- (一)每學期男生收費 9,000 元、女生 12,000 元。(依現況房型)
- (二)衛浴設備為同寢室共用。
- (三)寢室內備有木質書桌(燈)、椅子、衣櫥、置物櫃、吊扇、冷氣機(冷氣卡/儲值請至會計室詢問)及網路。
- (四)請自備鎖頭。

住宿期間應遵守學校住宿規定，請詳閱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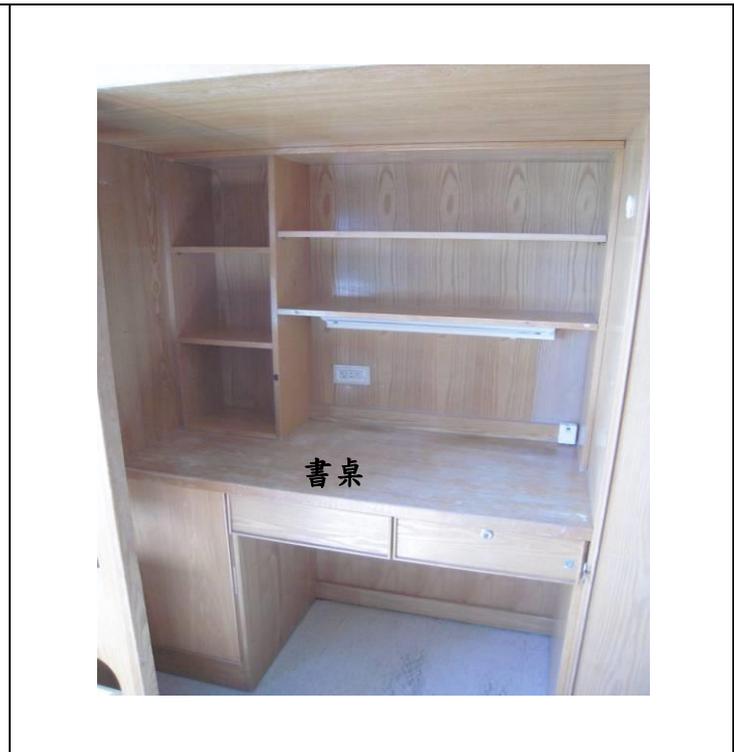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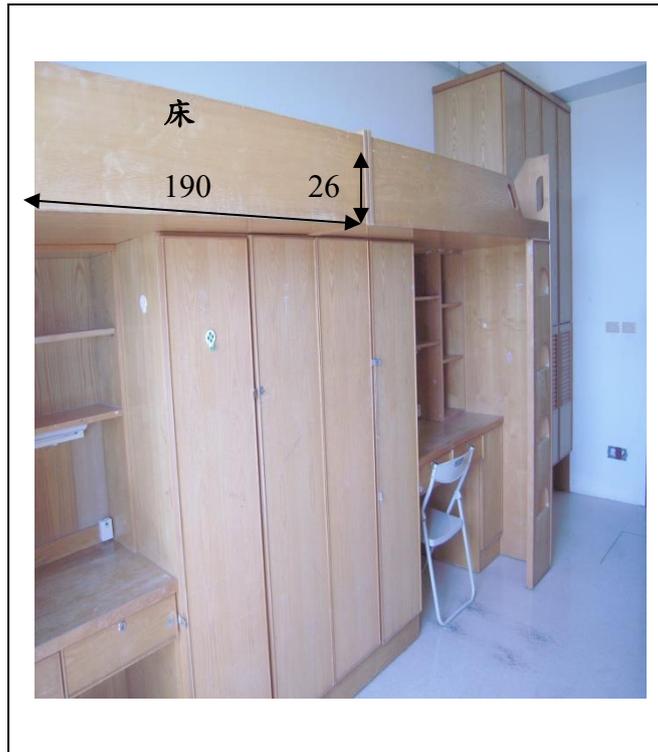
宿舍寢室設施

女生寢室:致善樓



宿舍寢室設施

女生寢室:致善樓、致真樓



宿舍寢室設施

男生寢室



三、住宿管理規定摘要(務必仔細閱讀，以確保個人權益)

(一)寢室公共設施維護：

- 1、寢室內現有設施及物品，均為學校已列帳管理之財產，應愛惜公物及公共設備，全體住宿生負有共同保管與維護之責，依規定不得搬移、調換或逕行破壞，若發現違規行為，將依校規懲處，並負照價賠償之責任。(同寢室同學負共同保管之責)。
- 2、寢室內設施若屬於自然故障或列帳耗財，應立即向舍監反映，上網填寫修繕單，由總務處依填單順序及生活需求之緩急派員維修，若查修檢定為不當毀損，應由使用者或同寢室成員照價賠償。

(二)宿舍作息時間：

- 1、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上午0800時至1010時屬舍監執行公共區域環境巡查與寢室內務檢查，上午**0800時**(每月朝會升旗0730時)前，請離開宿舍至校園上課，或至圖書館溫書，**1010時**以後始可返回宿舍。
- 2、晚自習時間：星期一至星期四晚上**2000時至2200時**於寢室實施。
- 3、每日**2300時**熄大燈，**0015時**熄桌燈及關閉宿網，翌日05:00時恢復桌燈及宿網供應。
- 4、星期一至星期四晚上2000時至次日0500時禁止離舍。
- 5、餐廳供餐時間**暫**如下：

餐 別	日 別	供應時間	早餐	中餐	晚餐
自助餐	平日	星期一至星期五	06:30-08:10	11:30-13:00	17:00-18:30
	假日	星期六、日及假日	09:30-10:10 (視狀況公告供餐時間及餐點內容)線上訂餐	11:30-13:00	16:30-18:00

- 6、沐浴時間：每日下午1700時至2000時。
- 7、晚點名：星期一至星期四每日晚間**2000時與2200時**各實施一次，於寢室內由樓長實施點名，點名時間不在寢室且逾**2300時**仍未親向舍監報到者，視同不假外宿；樓長實施點名時，嚴禁謊報或冒名代點，違規者依校規議處。
- 8、**星期五、六、日不實施晚自習**，未申請外宿請假者應於**2230時前**進入宿舍參加晚點名，欲申請假日外宿請假者，應於**每週五下午1600時前**上網完成請假手續(1600時以後關閉網路申請系統)，**不假外宿者依彈性處份辦理**。
- 9、電話使用規定：各樓層之電話分機、公共電話及手機於**晚自習時間(2000時至2200時)**及**就寢時間(2300時至次日0500時)**禁止使用，以免干擾其他同學安寧。(遇緊急狀況可向舍監報告後，至一樓使用電話)。

10、星期一至星期四因故無法參加晚自習者，應於當日下午1630時前完成外出請假手續，並將假單送交舍監，方可離舍；未經准假之同學一律在寢室參加晚自習（晚自習時段開放請假範圍：至校區圖書館複習課業、夜間課程、電腦教室查詢資料或製作報告、因病就醫看診、已核准之校外工讀、補習）。

11、每星期五1730時至星期日2230時前可申請假日外宿返家，欲請假外宿者，應於每星期五下午1600時前上網完成申請，經輔導教官(校安老師)准假後，始可外宿返家，未完成請假手續者，嚴禁外宿，凡不假外宿者，依校規辦理處份。

【說明】每週申請當週例假日外宿，禁止跨週申請。

(三) 門禁管制規定：

- 1、實施門禁時段刷卡管制，請恪遵門禁刷卡規則，切勿違反規定，以免處份產生
- 2、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800時至1010時(每月朝會升旗提前0730時離舍)舍監巡查時段禁止逗留宿舍，身體不適者，請至健康中心休息，沒有排課的同學請至圖書館或各所系科教室溫習課業。
- 3、住宿生離開寢室前，務必關閉水電，以節約能源，及拔除插頭以利安全；並將個人抽屜、衣櫃及房門上鎖，現金及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以維護財物安全，請個人善盡重要財物保管之責。
- 4、不得邀約異性同學、親友及非住宿人員進入宿舍，亦不得跨棟進出，及禁止學生證借他人使用或代刷卡進入等違規行為，依校規從嚴處分，以維護宿舍整體安全。

(四) 內務規定：

- 1、各項內務擺放，請依各宿舍內務示範及規定執行，請配合遵守。
- 2、寢室門窗及牆壁、衣櫃等硬體設施，不可張貼任何圖片及文字及禁止釘掛牆/櫃，以維觀瞻。
- 3、寢具依規定摺疊整齊，置於指定位置。
- 4、盥洗用品、臉盆、拖鞋、皮鞋、運動鞋等排放，依各宿舍內務示範標準執行。
- 5、書籍與文具用品依內務規定排列整齊，桌面保持清潔，不得放置雜物。
- 6、星期一至星期五每日依規定實施公共區域環境檢查及內務秩序成績評分，每週結算成績，於次週週三公佈。
- 7、晚自習時段屬於寢室內溫習課業，切勿從事其他活動(行為)，床上勿堆放雜物。
- 8、衣物應晾晒於指定場所，嚴禁晾晒於寢室內，以維寢室衛生。
- 9、每月定期實施大掃除乙次，當日晚自習時段禁止申請外出。
- 10、每日實施內務公共區域優良評比，擇優獎勵及公告週知。
- 11、同學因宿舍違規由舍監每日上網登錄違規單，並通知導師及輔導教官列入操行成績評核之依據，如有異議，請於3天內向輔導教官完成說明事宜。違規紀錄請隨時上網查詢【學生系統】、【家長系統】，以保障自身權益。

(五)重要規定：

- 1、本校全區嚴禁吸菸、酗酒、賭博、吸毒及嚼食檳榔等行為，違者依校規嚴懲，次一學期不受理住宿申請，為提供優質住宿環境，全體住宿人員每月至少實施一次CO檢測。(依本校學生服裝儀容標準規定，如住宿生經常服裝儀容不整，經師長多次勸導不改者，學校有申請住宿同意與否之參考標準)
- 2、每日就寢時段，嚴禁開燈、使用電腦、音響、手機或彈奏樂器，禁止大聲喧嘩或擅離寢室，以免影響夜間安寧，造成同儕困擾，違者依校規懲處。
- 3、嚴禁擅自接用電源或使用非核准之電器用品、及攜帶違禁物品與易燃物進入宿舍，以維護住宿安全。(可攜帶之電器用品：電腦、電風扇、吹風機--僅限於盥洗室使用)。
- 4、住宿樓層及寢室分配由宿舍服務股依整體規劃統一分配，禁止擅自變更樓層、寢室及床位，如無法配合，將不受理住宿申請。住宿人員禁止跨舍及跨樓層，且禁止兩人共睡一床或打地鋪。
- 5、宿舍嚴禁發生鬥毆及偷竊行為，違者嚴懲。
- 6、室內清潔工作由全寢室同學共同負責，每日離舍前需將寢室打掃乾淨，物品歸位及個人使用插頭拔除、清除垃圾。【垃圾場開放時段】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0700-0800時及下午1700-1800時)
- 7、各寢室依樓長排定之任務分工，輪流打掃各樓層之公共環境區域，每日由舍監及幹部實施檢查。

8、每學年調整寢室。

(六)常見處份：

- 1、愛校服務：不假外宿。
 - (1)依處份日期兩週內完成，未完成恢復原懲處(申誠)。
 - (2)第一次兩小時、第二次四小時，第三次恢復原懲處(小過)。
- 2、申誠處份：
 - (1)逾時離舍或返舍。
 - (2)不按規定整理內務與公共區域環境清潔者。
 - (3)不愛惜公物或擅自移動公物者。
 - (4)不按規定時間起居作息者。
 - (5)宿舍作息時間大聲喧嘩，經勸阻未修正者。
- 2、小過處份：
 - (1)未經許可擅自進入宿舍或留宿外人者。

(2)學生證借他人使用或代刷卡進入者。

(3)擅自攜帶違禁物品及危險物品進入宿舍者。

(4)於宿舍吸煙(退宿)、飲酒者。

(5)離寢未拔除插頭者。

3、大過以上處份：凡屬重大違規情事，提交學生獎懲委員會決議。

(七)如遇突發事件，不能於規定時間返回宿舍者，應先以電話通知值勤教官/校安人員（值勤專線03-8571463），並於次日備妥證明文件向輔導教官（或校安人員）說明。

(八)管理規定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增修補充之。(請詳閱學生住宿輔導辦法)

(九)本校秉持慈悲喜捨校訓，力行嚴管勤教，請確實瞭解學校特色並遵守校規。

兵役及體檢須知

兵役：

- 一、依據「兵役法」第一條，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
- 二、111年12月29日國防部會同內政部公告，各年次役男調整服役役期如下：
 - (一)94年1月1日以後出生之役男，自113年1月1日起回復徵集服常備兵現役，為期1年。
 - (二)83年1月1日至93年12月31日期間出生之役男，未經徵集或補行徵集服役者，徵集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為期4個月。
 - (三)82年12月31日以前出生之役男，未經徵集或補行徵集服役者，依兵役法第25條第3項規定，應服替代役，為期1年。



三、新生(含復學、轉學)緩徵或儘後召集申請：

(一)暫緩徵集申請：

- 1、在學學生94年次(含)以前出生之屆齡役男(領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在台設有戶籍之僑生，滿18歲之翌年1月1日起役)，無論之前是否於戶籍地兵役單位辦理過緩徵，入學後均需重新辦理。
- 2、直轄市、縣(市)徵兵檢查會判定免役體位者無須申請。

(二)儘後召集申請：

- 1、依法服完自願役或義務役兵役退役之後備軍人。
- 2、服替代役、國民兵退役者無須申請。
- 3、大學部學生逾35歲，碩士班研究生逾40歲者不得申請。

(三)新生訓練期間有專人主動協助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申請作業，請攜帶身分證方便作業，新生訓練期間未申請之同學請於開學後一個月前向學務處胡柏均教官提出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申請。

四、選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折抵軍事訓練役期相關說明

(一)84年1月1日以後出生之同學欲選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相關課程務必留意：

(二)依102年1月2日修正公布之兵役法第16條第4項辦理役期之折減法規辦理。目前本校軍訓室增開符合兵役法規規定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相關課程，故84年1月1日以後出生之同學可以選修相關課程，以利後續之役期折減申請。

(三)大學、二年制專科學校、五專後二年或相當層級學校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計5門課共80小時(堂)，至多得折減軍事訓練期間10日。

(四)高級中等學校所修習之軍訓課程可折減之時數，依各校授課之狀況核定，請同學自行返校申請確認。

五、本校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男、女生不拘。

六、自102學期年度第1學期開始，學生得一學期選修一個軍事訓練課程(課程名稱不得重複)。

七、若有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問題、役期折減、預官暨 ROTC 問題可洽詢胡柏均教官(校內分機：2627)。

體檢檢查

- 一、新生已自行體檢者，請於報到時，繳交體檢表（包含：健康檢查記錄表及健康報告）。
- 二、參加本校辦理之新生健康檢查者，請持慈科大健檢匯款單於 8 月 29 日(星期二)前完成繳費，費用為新台幣 900 元整，請將匯款存根聯(收據)拍照留存，以便備查。
(匯款單之繳款帳號為醫院編碼+身分證字號，請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可繳款)，如有疑問，請洽詢本校健康中心，連絡電話(03)8572158 分機 2313 或 2417。
- 三、學校訂於 8 月 30 日下午至 8 月 31 日上午(星期三、四)實施新生班級健康檢查。
 1. 為加速胸部 X 光檢查時間，請先移除身上金屬物品如項鍊；女性同學建議穿著運動內衣，可免除現場更換檢查服。
 2. 請攜帶學生健康檢查資料表及匯款存根聯或影像，各班依排定時間**提前十分鐘**於本校智耕樓 B1 外迴廊集合。
- 四、健檢完成後一個月，由健康中心通知同學親自到健康中心領取健檢報告。

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校響應環保政策，推廣使用環保餐具，報到時，請同學依個人食量準備可密合之環保餐盒（建議自備不鏽鋼餐盒）、環保筷及環保杯。

二、報到日（8月30日）中午12:00至13:00時，學校餐廳提供免費素食餐，歡迎全體家長及新生自由前往取餐（請自備環保餐具）。

三、校務工讀生申請：

(一)申請時間：112年9月1日(星期五)至6日(星期三)。

(二)工讀單位缺額，請詳閱112年09月08日(星期五)學校網頁、三棟宿舍公告。

(三)申請方式：入學後採網路【學生系統】申請。

(四)其他相關事項請參閱本校「工讀獎助金實施辦法」。

四、配合新生英文分級測驗，請自備電腦用耳機。(無線耳機無法使用)

五、本校機車、汽車、腳踏車、電動機踏車通行證申請：

(一)申請條件：(車輛到校後，再行申請)

*限本人、配偶、直系血親或兄弟姐妹之車輛。

*一人限辦理一類通行證。

*備妥證件：駕照、行照、保險證等影本，期限逾期不受理。

(二)當學期通行證收回，不再補發之事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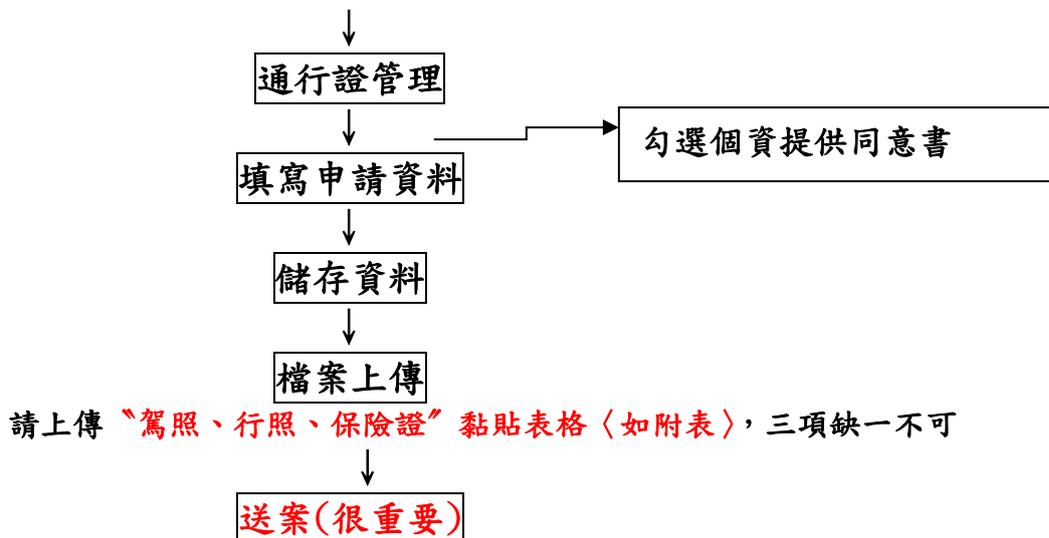
*車輛違規達3次(含)。

*通行證未貼於指定處。

(三)通行證遺失，重新辦理須至學務處生輔組詢問。

(四)申請者請上線完成申請。

◎申請者：請至學生資訊系統(學務處)



請於112年9月15日(星期五)前完成上線申請

◎請檢查書面資料正確性：

1. 年度：112 學年度。

2. 類別：自行車、機車、汽車、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等，請正確選擇。

3. 住宿別(住宿、非住宿)要選擇正確。
4. 住宿資訊：請填寫或更正清楚
5. 註明與車主關係（三等親內，朋友車不可申請）
6.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請打。

112 學年學生機、汽車證件黏貼表格(務必上傳)

駕照正反面	駕照正反面
保險證	

車主非本人，車主(三等親內)或監護人簽名：
與車主關係

校內(人文室、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校外(教育部急難慰問金)

獎助學金服務聯絡窗口

單位	獎學金項目	業務承辦單位	負責人	分機
教育部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	生輔組	陳偉綺	2490
慈濟科技大學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提供所屬教育志業體學生就學獎助辦法	人文室	蔡宛真	247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提供慈濟科技大學學生就學獎助辦法【適用於原住民生】【網址】 https://hum.tcust.edu.tw/p/412-1010-4442.php?Lang=zh-tw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林宸伶	2353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護理科花東專班 【網址】 https://dad.tcust.edu.tw/p/405-1003-59271,c3373.php?Lang=zh-tw			

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實施要點

八十四年一月六日
八四教總字第00二三四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日
部授教中(總)字第○九一○五○○六七八號函修訂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七日
部授教中(總)字第○九四○五○六七五七C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三十日
部授教中(總)字第○九五○五一○九八○C號令修正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六日
部授教中(學)字第○一○一○五一九七○一D號令修正
民國104年1月28日
臺教秘(五)字第1030127715B號令修正

-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運用學產基金辦理學生及幼兒急難慰問金之發放，特訂定本要點。
- 二、適用對象：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各級學校(包括進修學校)在學學生(以下簡稱學生)及幼兒園幼
兒(以下簡稱幼兒)。但不包括就讀大學校院碩士班、博士班、空中進修學院與空中大學研究所碩士班、空中大學及其附設專科部，或年齡滿二十五歲之學生。
- 三、學生或幼兒慰問金核給條件及金額：
 - (一)因傷病住院七日以上或發生意外死亡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但其原因事實係可歸責於學生之故意違法行為，而該學生年齡在十八歲以上者，不予核給。
 - (二)遭受父母或監護人虐待、遺棄或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致無法生活於家庭，並經政府核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或社會福利機構委託親屬收容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 (三)因其父母或監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
 - 1、失蹤達六個月以上、入獄服刑或非自願離職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
 - 2、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 3、因特殊災害受傷並住院未滿七日者，核給新臺幣五千元；住院達七日以上者，核給新臺幣一萬元。
 - 4、死亡者，核給新臺幣二萬元。
 - (四)因其他家境特殊、清寒或遭逢重大意外事故等原因，經本部專案核准者。
前項學生或幼兒之家庭總收入，依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或不動產價值合計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不予核給。但依前項第二款及第四款規定申請者，不在此限。
每人每年依第一項各款事由申請，以核給一次為限；同一事件以家庭為單位，申請以一次為限。
如父母雙方發生第一項第三款各目同一事故者，以累計方式核發。
- 四、符合前點所定條件之學生及幼兒得依下列規定申請慰問金：
 - (一)申請時間、辦理方式：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向所屬學校或幼兒園提出申請。但有特殊原因未能依規定期限辦理，經申請單位專案報本部核定者，不在此限。
 - (二)審核：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應於前款申請提出之日起一個月內彙整申請案，送本部指定之學校辦理初審後，由本部辦理複審後核定。
 - (三)撥款：本部核定後，應函知指定學校辦理撥款轉發事宜。
- 五、慰問金致送方式：
 - (一)專人致送。
 - (二)由所屬學校或幼兒園轉送。

圖一 慈濟科技大學週邊環境

交通:

(1)計程車：跳錶計費，火車站至本校(如路線圖)約180元。

(2)公共汽車：請查詢網址

<https://110traffic.hl.gov.tw/>



住宿生郵寄包裹黏貼表(請自行列印使用)

班 級		姓 名	
宿 舍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致善樓(女) <small>研究生、四技、二技</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致真樓(女/專科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致美樓(男)
樓 別 (例：3 樓)	樓	床 號 (例：301-1 床)	床
<p>注意事項：</p> <p>一、本表請務必詳細填寫相關資料並黏貼於每件包裹側面，以利協助放置住宿樓層文康室，縮短取件時間。</p> <p>二、包裹請於8月28、29日寄達宿舍(請勿提前)。</p> <p>三、新生報到後，請至住宿樓層文康室取件。</p>			

常見問與答：

Q：新生何時辦理入住宿舍？中南部可以提前來嗎？

A：(1)8月30日(星期三)0800時至1200時完成報到入住。

(2)提供中南部同學，8月29日(星期二)1800時前入住，翌日0800時至入住一樓大門外【報到處】完成報到程序。

【提前入住者，請事先告知】請於新生註冊向工作人員或於前三天來電(038)572158轉2317、2741、2489辦理登記。

【提醒】寢具領取，請自行與廠商聯繫送達時間。

Q：床位什麼時候公告？

A：8月24日(星期四)0900時，公告於學校、學務處之【新生專區】網頁，上網查詢如有疑問請來電(03)8572158轉2317、2741。

Q：行李是否可以寄至宿舍？

A：可以，僅提供存放空間，貴重或易壞損物品請勿郵寄，並請配合下列事項：

(1)請填寫「住宿生郵寄包裹黏貼表」(手冊第25頁)，貼於每件包裹側，以利協助放置住宿樓層文康室，縮短取件時間。

(2)請依「住宿生郵寄包裹黏貼表」之規定時間之間寄達學校(請勿提前)

(3)新生報到後，請至住宿樓層文康室取件。

Q：寢具和生活用品需事先購買嗎？有規定寢具色系嗎？

A：(1)均可自行準備。

(2)寢具可向廠商型錄訂購(新生資料袋內)。

(3)有，寢具統一素面淺藍色系，請詳閱([第8頁住宿須知](#))。

(4)生活用品不足部分，新生報到當日上午，廠商(家樂福)於大喜廣場(宿舍區地下室)設攤販售，提供採買。

Q：是否可以參觀宿舍？

A：1.婉謝參觀，仍有舊生住宿不方便開放。

2.新生報到當日上午僅家屬一人(限同性)協助(女宿致真樓、致善樓、男宿致美樓)，物品放置完成，請家屬離舍。

Q：可攜帶電風扇嗎？有冷氣嗎？

A：(1)寢室內有吊扇，也可自行攜帶中/小型電風扇。

(2)有冷氣機，儲值卡請至會計室購買/儲值(儲值500次/元、卡片100元)。

Q：可以攜帶那些電器用品嗎？請問配膳室提供什麼電器嗎？

A：(1)考量用電安全，請詳閱([13 至 16 頁住宿管理規定摘要](#))，宿舍安全需要住宿生共同守護。

(3)一樓設置配膳室，內有電鍋、微波爐，提供使用，使用中請勿離開，避免發生問題。操作方式請詢問舍爸舍媽。

Q：住宿費何時繳交？

A：列入學雜費一起繳交。

Q：學校是否設置提款機？

A：於宿舍區入口處設置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之提款機。如需增辦金融卡，開學後請向會計室洽詢。

Q：宿舍區有餐廳或可飲食的地方？

A：(1)有，提供素食，餐廳位置於宿舍區中間棟前方樓梯往下 B1。

(2)各棟宿舍內設置販賣機。

(3)校區週圍有便利商店(全家/7-ELEVEN)、小吃部。

Q：新生入學輔導課程結束，可以留宿？

A：可以選擇留宿或返家，返家前完成外宿申請，於 9 月 3 日(星期日)2230 時前返舍。留宿者請依宿舍規定作息。

Q：是否規定例假日離舍返家？

A：例假日返家、留宿採個人意願，外宿申請於當週(週一至週五每日 1630 時前)完成。留宿者請依宿舍規定作息。

Q：家長可由什麼管道關心小孩學習狀況？

A：可參考[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學生【家長專區】登錄](#)即可查詢學生在校相關資訊。

Q：請問新生報到入住後，就可以住了嗎？

A：可以，開始住宿新生活，歡迎成為一家人~~感恩~~~

來看看~~宿舍一日作息與住宿後常見問與答([請點我](#))

